



睢阳区人民法院： 为睢阳区跨越发展提供法律保障

“张院长，您的讲义给俺一本，俺要好好学学，好好宣传宣传，把党的精神讲给俺村的人听，让他们知道我们遇到了新时代，一定能脱贫致富奔小康！”10月30日下午，睢阳区包公庙乡杨李村年近90岁的老党员江广彬拉住睢阳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慎祝的手依依不舍。连日来，该院在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过程中，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紧密结合起来，找准法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结合点和着力点，铆足干劲、尽职尽责，进一步明确做好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的方向目标、思路措施，切实把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人民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10月28日，睢阳区委书记曹月坤深入睢阳区人民法院调研视察，称赞睢阳区人民法院面对案多人少的压力，负重拼搏、扎实工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党建统筹工作安排，把党建与审判有机结合、齐抓共管，以党建抓队伍，以党建促审判，为全区经济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突出贡献。他强调，区法院要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从思想上、行动上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凝聚到各项目标任务上来，履职尽责、司法为民，为睢阳区跨越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

文/图 本报记者 王冰
通讯员 余萍



睢阳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慎祝（左一）看望定点扶贫村的脱贫攻坚情况。

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

10月24日，睢阳区人民法院党组中心组专门召开会议，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并对下一步学习落实工作进行部署。

张慎祝要求，必须把坚持和发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放在首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毫不动摇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大力推行案件繁简分流，提高案件办理效率；健全多元纠纷化解机制，化解案多人少矛盾，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引导全体干警更加自觉

地为实现新时代党的历史使命不懈奋斗；充分发挥党员干警先锋模范作用；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持续纠正违反八项规定和“四风”问题，使全体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10月30日，张慎祝来到定点扶贫村——睢阳区包公庙乡杨李村，为扶贫村党员干部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

张慎祝来到党员群众中，与大家亲切交谈，详细询问收听收看党的十九大情况，畅谈交流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的心得体会，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逐章逐条对十九大报告、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修改后的党章等一一进行解读。“张院长用老百姓能听得懂的语言，把十九大精神送到了俺们村，大家非常激动，学习完非常振奋。”该村党支部书记刘民权说。“十九大开得好，鼓舞人心，俺听到了党中央对农村农民的重视和关怀，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给俺农民吃了‘定心丸’，俺要甩开膀子大干一场，带领村民早点脱贫致富。”党员干部李秀征信心满满。

院长带头办案，今年第29次举起法槌

10月27日，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响，被告人侯某涉嫌诈骗一案在睢阳区人民法院二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端坐在审判席正中的是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张慎祝。

2014年初至2016年12月，不到三年的时间，侯某先后三次因犯盗窃罪被判入狱。检察机关指控，2017年3月至6月期间，被告人侯某先后12次以劣质白酒、香油作抵押，骗取多家超市香烟、食物等物用于挥霍，涉案价值6000余元。

面对复杂的案情，特别对于一个惯犯，如何让他当庭认罪服法，真心悔改是关键。庭审前，张慎祝认真查阅相关资料，制订了详细的庭审计划。庭审中，他用自己丰富的经验和掌握相关的法律知识驾驭着庭审，适时进行法治教育。经过一个小时紧张、有序地庭审，被告人侯某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当庭认罪悔罪，愿意接受法律制裁。合议庭当庭宣判，以被告人侯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8个月，并

处以罚金2000元。

据悉，这是今年以来，张慎祝承办的第29起案件。其实，10月26日上午，张慎祝还担任审判长审理了一起交通肇事案，而坐在公诉席上出庭支持公诉的则是睢阳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赵维冠。

近年来，特别是立案登记制以来，法院受理案件数呈几何式增长，案多人少的矛盾日益突出，干警们面对困难，勇于担当，加班加点，超强度工作。张慎祝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带领院党组一班人，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探索出一套“繁简分流、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的新路子。尤其是法官员额制改革完成后，为解决案多人少的压力，突出入额法官的办案主体地位，他们积极推行院领导带头办案制度，将所有人额院领导全部编入审判团队，核定办案任务，规定案件类型，直接参与办案。

法院的院长、庭长们都是从优秀法官一路走来，他们表现出新时期领

导干部的责任担当，纷纷从繁忙的行政管理事务中走出，实现从“幕后”管理走向“台前”审判的华丽转身，担起了疑难、复杂普通程序案件审判长甚至主审法官的责任。

张慎祝告诉记者：“法院院长、庭长回归审判一线，不仅能有效整合司法资源，还可以通过审理重大疑难的繁案，起到示范效应，提高审理质量，真正实现‘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同时，院长、庭长‘回归’审判，既能增强案件审理者的现场亲历感，了解审判工作的新动态新变化，又能确保优质审判资源再次集结到审判一线，实现法官总数上的‘减法’、案件质效上的‘加’。”

据了解，2016年，睢阳区人民法院受理案件9623件，其中院领导办案312余件，庭长承办案件2658余件，院、庭长参与办案率30.86%。今年以来，仅张慎祝自己已经担任审判长审案29起，真正让公平提速，让正义早到。

推行“151模式”，把案件以“流水线”的形式分段执行

10月30日，睢阳区人民法院来了两名“不速之客”，他们手执两面锦旗，匆匆忙忙地往法院里走去。

原来，李某借给他人15万元欠款，前不久被法官张鹏采取多种办法执结了，他这次是来送锦旗的。

为了破解执行难，近两年来，睢阳区人民法院创新执行模式，打破“一人包案到底”的传统执行方法，推行“151模式”，把案件以“流水线”的形式分段执行。

“151模式”就是“一科五小组一庭”的执行流程。

“一科”即执行局综合科，负责对执行案件立案前的审查、立案受理、案件转办、司法网络查询及向被执行人发送《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

“五小组”即预执行组、执行实施组、财产处置组、打击组、终结组，分别负责对“老赖”的财产查找、强制执行、财产处置和打击、结案。

“一庭”指执行裁判庭，具体负责合议、研判、解决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各种疑难问题，对当事人提出异议的材料进行审查、办理等。

“151模式”的推行，依托于现代信息技术，繁简分流，使“繁案精办、简案速办”，取得了意想不到的办案效果。

今年8月29日，该院还结合执行工作实际，出台《关于实施执行案件繁简分流的若干意见》，根据查控财产及所需执行措施的繁简复杂程度进行判断，将七类案件纳入简易程序，由执行局速执组办理。

张慎祝告诉记者：“‘流水线’分段执行首尾相连、环环相扣，各部门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真正实现了执行效率的全面提升，真正给人民群众带来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新起点上再发力，为民司法不懈怠。近年来，睢阳区人民法院先后获得“省级文明单位”、“全省先进基层法院”、“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全省行政审判先进单位”、“全省执行工作先进单位”等省、市级荣誉称号15个，获得“全国法院学术研讨会三等奖”、“全省法庭建设先进个人”、商丘市首届“最美政法干警”等国家、省、市级表彰39人次，执行、法庭建设、信息和宣传等多项工作成为全省或全市法院的工作亮点。

三年来，在省高院组织的163个基层法院群众满意度测评中，睢阳区法院分别位居第四名、第七名和第二名。